

证券代码：300837

证券简称：浙矿股份

公告编号：2021-007

## 浙江浙矿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

###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本报告期会计师事务所情况：公司本年度会计师事务所为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100,0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 股。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 二、公司基本情况

####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浙矿股份	股票代码	300837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林为民	马杰	
办公地址	浙江省长兴县和平镇工业园区	浙江省长兴县和平镇工业园区	
传真	0572-6959977	0572-6959977	
电话	0572-6955777	0572-6955777	
电子信箱	zkzg@cnzkzg.com	zkzg@cnzkzg.com	

####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 （一）主要业务情况

公司主营业务为高端专业成套设备的研发、设计、生产和销售，为砂石矿山资源破碎加工、金属矿山资源破碎加工、废旧铅酸电池回收再利用、建筑装修垃圾回收再利用等领域提供智能化装备及整体解决方案。

##### 1. 主要产品

公司产品按照终端用途可分为矿用装备和资源回收装备2大类，其中矿用设备主要应用于砂石骨料破碎加工和部分金属矿山破碎加工，如铁矿等，产品有CJ系列颚式破碎机、RC系列圆锥式破碎机、MRC系列多缸圆锥破碎机、CH-PL系列立轴冲击式破碎机、YA型圆振动筛系列、YJS型圆振动筛系列、TYAK椭圆振动筛系列、ZJS直线振动筛系列、GZG型振动给料机系列、ZWS型双轴振动给料机系列、LSX液压脱水多功能复合轮式洗砂机系列、LX砂石洗选机系列、WS系列细砂回收装置及绿色矿山智能成套解决方案等。资源回收装备主要应用于废旧铅酸蓄电池回收和建筑装修垃圾回收，废旧铅酸蓄电池回收主要产品有CP系列锤式破碎机、LS系列螺旋输送机、CG系列船型刮板机、SDF水动力分选系统及废旧铅酸蓄电池回收再利用成套解决方案等。建筑装修垃圾回收再利用设备目前尚处研发调试阶段，公司将在产品成熟后推向市场。

## 2.经营模式

### (1) 研发模式

公司的技术研发工作由总经理统筹协调，技术部作为主要执行部门，负责按照公司的发展战略，进行新产品的研发和工艺标准的制定。公司的技术研发以技术部经理为首，下设研发中心，负责产品技改和研发的具体实施工作。另外，公司销售部和生产部门下分别设有工程设计组和工艺组，负责产品生产线的设计开发和工艺技术改进的具体实施，并配合技术部门从事涉及技术工艺项目的研究、开发和改进工作。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产品研发体系，从市场信息收集、研发方案策划、小批量开发试验、工艺改进、研发确认及批量生产等方面进行科学化管理。

### (2) 采购模式

公司采用“以产定购”与提前储备相结合的采购模式，由采购部门统一负责原料采购和供应商评价、选择事宜。公司采购部根据生产计划确定最佳采购和储存批量，统一编制采购方案，组织和实施原材料的采购业务。公司的采购原则为质量第一，经对原材料质量检验合格后，根据供应商资质、报价、区位等因素综合判断并最终确定采购目标。此外，公司采购部在制定采购计划时，除考虑实际生产所需原材料外，还会根据原料类型、备货周期和市场价格变动情况即时采购或提前储备相关材料，以保证公司未来的正常生产经营。

### (3) 生产模式

公司采用订单生产与备货生产相结合的生产模式，生产计划主要依据市场行情、在手订单数量、生产周期等因素综合考虑制定。公司的核心产品破碎、筛选设备按照不同型号、大小和功能划分为标准化的工艺流程和性能指标，但公司仍会根据客户个性化需求对生产线的相关设备及配件进行单独设计和组装，生产线的布局和设备配置具有一定的非标准化特征。因此，公司为了提高组装效率、缩短生产周期会对部分机加工时间较长的标准化产品适当提前备货，以满足生产管理的及时性要求。从组织过程看，公司签订销售合同后，由工程师根据客户要求要求进行生产流程设计，生产部门根据客户认可的设计方案制定生产计划。公司的生产过程主要分为加工和装配两个阶段，加工阶段通过对锻件、铸件、机械件等原材料进行机械加工、焊接、表面处理等多道工序获得合格的部件产品；装配阶段则对部件进行验收、安装、调试，经试机检验合格后作为成品入库。公司严格遵循ISO 9001质量管理体系的要求，对内设立有技术质量控制中心，负责从产品研发、原材料采购入库、生产、出厂整机试车检验的全过程质量控制。原材料进厂入库前进行外形检查后，根据分类要求部分原材料还需对其材料属性进行光谱分析，对内部结构进行超声波探伤或者其他需要检测的指标，把好质量第一关。在加工中严格遵循公司制订的工艺表，工艺表内容覆盖各零部件的加工流程、控制要点等加工注意事项。在加工中除了自检和互检外，关键尺寸公差还有质检员抽检，严格把控生产加工质量。整机组装完成后需要进行一定时长的整机试车检验，保证整机的质量。技术质量控制中心通过对厂内检验数据及售后反馈故障数据的统计及分析，定期召开会议，提出相关改进措施，配合生产技术部门完善工艺，使问题得到闭环解决，保障产品质量持续稳定地提高。

### (4) 销售模式

公司销售方式以直销为主，经销为辅。公司除承德天卓矿山机械销售有限公司作为经销商向公司采购产品用于对外出售外，公司产品销售均采用直销方式。公司销售人员负责开拓市场和联络客户，合同的签订、设备的安装及服务均由公司直接进行。公司主要通过与客户洽谈，以议价方式实现销售。公司获取客户的方式和渠道主要包括以下三种途径：①基于已有客户，通过“以点带面”方式进行公司宣传及产品推广，依靠产品品质形成的市场口碑驱动销售；②通过定期参加中国国际工程机械展（Bauma China）等各类专业展会对公司设备进行推广宣传，以获取潜在的国内外客户；③对于比较看好的海外市场，通过在当地设立分支机构或派驻办事人员进行业务推广、商谈及接洽。在销售信用政策的执行上，公司一般遵循以下收款方式：公司与国内客户在签订合同后即收取合同总额的30%作为预收款，发货前收取60%的货款，货物发出并安装调试完成后收取90%至95%的货款，剩余5%至10%的货款作为质量保证金待产品验收完成后一年内付清。对于采购金额较大且信用记录良好的优质客户，经双方协商，公司在货物发出或到达现场前预收取30%-60%的货款，或者在收取定金后即向客户发出货物，剩余货款在产品安装调试完成后分期收取。公司外销产品一般在签订合同后即收到合同总额的30%，产品发货前一般收取合同总价款的90%以上，剩余货款作为质量保证金待设备验收完成后一年内付清。

## 3.业绩驱动因素

### (1) 行业政策因素

近年来，国家非常重视制造业特别是高端智能制造产业的发展，其中公司所处的矿山机械制造在2018年被列入了《战略性新兴产业分类》中，属于重大成套设备制造类。国家十四五规划重点提出要坚持创新驱动发展，大力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加快壮大高端装备等产业。国家政策的鼓励和支持，有助于公司在人才引进、研发立项等方面获得更多的政策优势，从而进一步提升公司实力和规模，为公司发展提供了广阔空间。

### (2) 市场需求驱动与下游产业结构的调整升级因素

公司下游客户集中于砂石矿山、金属矿石及环保等领域，市场驱动因素主要有以下两方面：

#### 3.2.1 国内市场的巨大消费需求

##### 3.2.1.1 砂石骨料

我国是世界最大的砂石生产国和消费国，砂石年产量高达200亿吨。随着环境保护日益增强，天然砂石资源约束不断趋紧，机制砂石逐渐成为我国建设用砂石的主要来源。国家十四五规划（2021年至2025年）中明确指出将统筹推进基础设施建设，实施乡村建设行动，推进以人为核心的新型城镇化，加快建设交通强国，完善综合运输大通道、综合交通枢纽和物流网络，加快城市群和都市圈轨道交通网络化，提高农村和边境地区交通通达深度。未来十四五期间，砂石等原材料需求量将继续保持稳定水平。

##### 3.2.1.2 金属矿山

国产铁精矿（粉）价格长期在400-700元/吨低位波动，近年来，受国际市场影响，截至2021年2月24日，国内铁精矿（粉）价格已突破1000元/吨（注：此价格为不含税价格，品位为63-66，干基和湿基，酸性和碱性价格略有差异，本数值仅为参考平均价格）。在国产铁精矿（粉）价格屡创新高后，国产矿扩产意愿增加。（资料来源：中国钢铁新闻网）

[http://www.csteelnews.com/xwzx/djbd/202102/t20210224\\_47183.html](http://www.csteelnews.com/xwzx/djbd/202102/t20210224_47183.html))

### 3.2.1.3 建筑垃圾

近年来，随着我国城镇化快速发展，拆旧建新工程与日俱增，建筑垃圾随之大量产生。更具相关统计，目前我国建筑垃圾增量每年达到35亿吨左右，占城市固体废物总量的40%以上，截至2020年建筑垃圾堆存总量已达到200亿吨左右。建筑垃圾已成为我国城市单一品种排放数量最大、最集中的固体废物。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建筑垃圾是指建设单位、施工单位新建、改建、扩建和拆除各类建筑物、构筑物、管网等，以及居民装饰装修房屋过程中产生的弃土、弃料和其他固体废物。建筑垃圾作为一种可再生利用的资源，经过分拣、剔除或粉碎后，可转化为再生粗（细）骨料、再生粉体、冗余土等再生材料，利用再生材料又可制备成再生混凝土和砂浆、免烧再生制品等资源化利用产品。因此，我国产生的庞大建筑垃圾具有巨大的回收利用价值。

我国垃圾处理起步较晚，垃圾无害化处理能力较低，目前我国建筑垃圾主要采取填埋、露天堆放等较为粗放方式的处理方式，相较于巨大的建筑垃圾产生量，目前我国建筑垃圾资源化利用率不高。大量建筑垃圾的无序处理，不但占用了大量土地资源，随之还产生了一系列环境问题。首先，建筑垃圾在堆放和填埋过程中，由于发酵和雨水的淋溶、冲刷，以及地表水和地下水的浸泡而渗滤出的污水（渗滤液或淋滤液），会造成周围地表水和地下水的严重污染。其次，建筑垃圾中的有害物质（油漆、涂料和沥青等释放出的多环芳烃等）通过垃圾渗滤液渗入土壤中，从而发生一系列物理、化学和生物反应，通过过滤、吸附和沉淀，为植物根系吸收或被微生物合成吸收，造成土壤的污染；同时，碎石块进入附近的土壤，改变土壤的物质组成，破坏土壤的结构，降低土壤的生产力。再次，在温度和水分的作用下，建筑垃圾中部分有机物分解产生有害气体，排放到空气中会污染大气；垃圾中的细菌和灰尘随风飘散，造成空气污染；少量可燃建筑垃圾在焚烧过程中会产生有毒致癌物，造成二次空气污染。

相对于巨大的建筑垃圾产生量而言，目前我国建筑垃圾资源化利用率不高，仅为5%，远低于一些发达国家90%以上的建筑垃圾再生利用率。

### 各国建筑垃圾资源化率对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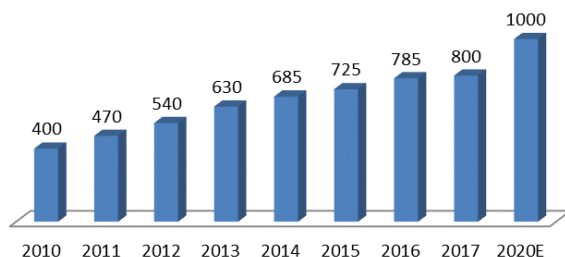
资料来源：前瞻产业研究院

我国也愈发重视建筑垃圾的治理，并通过出台相应政策及完善法律等措施推动建筑垃圾的回收利用。《我国建筑垃圾资源化产业发展报告（2014年度）》提出我国建筑垃圾资源化的目标，即在“十三五”时期，充分发展建筑垃圾资源化产业，同时不断完善对建筑垃圾处理利用的法律法规和制度体系，大中城市建筑垃圾资源化利用率预期达到60%，其他城市预期达到30%；在“十四五”期间，非大中城市成为建筑垃圾资源化产业的主要市场，到“十四五”末，全国建筑垃圾资源化利用率达到发达国家水平，建筑垃圾资源化技术和企业管理处于世界先进水平，产业良性发展。2018年3月住建部印发《关于开展建筑垃圾治理试点工作的通知》，在全国35个城市（区）开展建筑垃圾治理试点工作。2018年12月国务院印发《“无废城市”建设试点工作方案》，明确开展建筑垃圾治理，提高源头减量及资源化利用水平；强化规划引导，合理布局建筑垃圾转运调配、消纳处置和资源化利用设施；加快设施建设，形成与城市发展需求相匹配的建筑垃圾处理体系。2020年4月新修订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明确国家鼓励采用先进技术、工艺、设备和管理措施，推进建筑垃圾源头减量，建立建筑垃圾回收利用体系；工程施工单位不得擅自倾倒、抛撒或者堆放工程施工过程中产生的建筑垃圾。此外，住建部、工信部等部门发布了《建筑垃圾再生骨料实心砖》（JG/T505-2016）、《建筑垃圾处理技术标准》（CJJ/T 134-2019）、《固定式建筑垃圾处置技术规程》（JC/T 2546-2019）、《建筑固废再生砂粉》（JC/T 2548-2019）等一系列标准。建筑垃圾资源回收利用行业的相关法律、标准体系日益完善，为行业快速发展创造了有利条件。

资料来源：《中国建材报》：建筑垃圾资源化产业发展报告发布

据市场研究预计，2017年我国建筑垃圾处理市场的体量已经超过800亿元，相较于2010年增长了一倍，8年内的平均增长率超过10%。若维持现有的增长率，到2020年，我国建筑垃圾处理行业市场容量可突破千亿大关。

中国建筑垃圾处理市场规模估计（亿元）



资料来源：中国环保在线

综上，随着垃圾分类的深入进行，特殊垃圾处理将进入针对性处理时代。对于建筑垃圾而言，就地拆解还填、提高回收利用将是主要的处理途径，建筑垃圾资源化处理将进入规模化快速发展期，从而为破碎筛选设备在环保领域的应用带来巨大的市场前景。

### 3.2.2 下游产业调整和整合力度在加快、加强

2019年11月，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发展改革委等十部门近日联合印发《关于推进机制砂石行业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意见》，明确到2025年，形成较为完善合理的机制砂石供应保障体系。2020年3月，国家发改委等十五部门印发《关于促进砂石行业健康有序发展的指导意见》的通知，意见指出从规划布局、工艺装备、产品质量、污染防治、综合利用、安全生产等方面加强联动，加快推动机制砂石产业转型升级，更好满足建设用砂需要。同时，鼓励利用建筑拆除垃圾等固废资源生产砂石替代材料，清理不合理的区域限制措施，增加再生砂石供给。另一方面，国内砂石土采矿权数量持续下降，据统计，全国已有砂石土采矿权数量持续下降，2016年到2019年，从4.14万个下降至2.84万，预计2019年和2020年全国还将退出矿山6595个。

供应总量未变，采矿权数量逐年下降意味着矿山规模化、集约化趋势明显。国家大力推进绿色矿山建设，不断细化完善砂石行业绿色矿山建设相关规范和标准，提高行业准入门槛，机制砂石生产已逐步转变为规模化工厂生产，中小矿山整合将进一步加快、加强。

下游产业结构的调整，矿山资源的整合与建设绿色矿山的逐步落实，大中型矿山将成为下游行业主力。大中型矿山企业更倾向于产量大、使用寿命长、操作简易、智能化程度高的高端成套设备，市场的需求符合公司产品定位和未来研发方向，公司将持续创新研发，提升设备的单机生产效率、智能化水平等，以设备优势进一步提升市场份额。

### （3）技术因素

公司于2014年被科技部评为国家火炬计划重点高新技术企业，公司拥有239项专利技术（其中发明专利63项），软件著作权8项，申请PCT国际发明专利3项，13项发明专利正在审查。主要产品的关键性能指标已经达到或接近国外先进水平，参与起草的《单缸液压圆锥破碎机》（标准号：JB/T 2501-2017）现已成为国家机械行业标准。公司破碎、筛选设备拥有多项核心技术，产品稳定性、智能化、生产效率等均处于行业前列。同时，随着国内互联网和智能化技术的快速发展，公司在产品中植入智能化和信息化元素，首创单机设备的智能化运行和成套设备的远程控制、故障诊断和信息化管理，通过数据分析优化破碎筛选设备的制造工艺及售后服务响应速度，初步实现了设备的机械化换人和自动化减人目的，在国内中高端设备领域具有很强的市场竞争力。

## （二）公司所处行业情况分析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处行业为“专用设备制造业”（行业代码：C35）。近年来，国家非常重视制造业特别是高端智能制造产业的发展，其中公司所处的矿山机械制造在2018年被列入了《战略性新兴产业分类》中，属于重大成套设备制造类。国家十四五规划重点提出要坚持创新驱动发展，大力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加快壮大高端装备等产业。

目前，我国破碎、筛选设备领域的制造企业仍以数量众多的中小型企业为主，行业集中度较低，导致行业整体的研发创新能力相对较弱，产品同质化现象较为严重，低端市场面临着激烈的价格竞争。中高端市场主要由国外设备厂家和少部分国内设备厂家占据。

近年来，设备需求端近几年也在发生改变。

### 1. 砂石骨料市场

国家工信部和发改委等国家多部委在2019年底和2020年初发出了一系列指导意见，如《关于推进机制砂石行业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意见》、《关于促进砂石行业健康有序发展的指导意见》，各地政府也就绿色矿山建设和矿山治理发布了一系列规章制度，如安徽、山东省要求普通建筑石材矿山生产规模不低于100万吨/年，重庆市要求部分地区新建水泥用灰岩、建筑石料用灰岩矿山生产规模不得低于100万吨/年；黑龙江、陕西、广东、云南、广西、内蒙古、辽宁、山东、重庆等省要求新建矿山须达到绿色矿山建设标准。这一系列的规章制度旨在从规划布局、工艺装备、产品质量、污染防治、综合利用、安全生产等方面加强联动，加快推动机制砂石产业转型升级，更好满足建设用砂需要。下游产业结构的调整，使得大中型矿山将成为下游行业的主要组成部分，大中型矿山一般指年产500万吨以上的矿山，按照换算可得知，其生产线需要达到近千吨每小时的产量，一般中小型设备厂商生产的设备型号和性能无法达到产量要求，或达到相同产量需要较多的设备，性价比较低，而大中型矿山企业也更倾向于产量大、使用寿命长、操作简易、智能化程度高的高端成套设备，因此，适应大中型矿山的中高端破碎筛选设备将拥有更大的市场空间。我公司是国内拥有1,000TPH以上项目案例较多的设备厂家，产品及服务得到客户信赖与好评，在行业内形成了良好的口碑和品牌效应。

## 2.金属矿山市场

公司金属矿山设备目前主要应用于铁矿石的破碎加工。受益于国内铁精矿（粉）价格走高，国产铁矿扩产意愿增加。公司设备可在修改部分参数后直接应用于铁矿石的破碎加工，从终端客户生产实践反馈数据来看，公司设备与国内外设备在同一矿区和同一生产区域应用中，在能耗、产量、成品率上都具有优势。

铁矿设备市场也是充分竞争的市场，竞争对手数量相比砂石骨料设备市场的竞争对手相对少一点，随着近期铁矿市场回暖，客户投资意愿增加，铁矿设备市场具有较大机遇。公司将在满足砂石骨料市场的同时，从增加铁矿售后和销售人员的数量，加强铁矿设备技改提升等多方面入手，积极拓展铁矿领域设备市场。

## 3.资源回收装备市场

公司资源回收装备主要应用于废旧铅酸蓄电池回收和建筑装修垃圾回收，废旧铅酸蓄电池回收装备已成熟应用于市场。建筑装修垃圾回收市场前景广阔，据市场研究预计，2017年我国建筑垃圾处理市场的体量已经超过800亿元，相较于2010年增长了1倍，8年内的平均增长率超过10%。若维持现有的增长率，到2020年，我国建筑垃圾处理行业市场容量可突破千亿大关。预计到2030年我国建筑垃圾带来的产值将超过3,300亿元，从而带动破碎、筛选等回收利用设备行业迎来重要爆发期。

##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元

	2020 年	2019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8 年
营业收入	462,823,177.31	369,395,459.34	25.29%	296,489,645.8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1,135,837.07	96,193,579.21	25.93%	74,440,411.4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14,798,679.70	92,482,980.67	24.13%	68,602,832.2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1,791,301.25	102,804,973.10	28.20%	71,638,479.1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38	1.28	7.81%	0.9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38	1.28	7.81%	0.9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7.52%	24.54%	-7.02%	24.27%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8 年末
资产总额	1,259,179,422.78	627,145,867.88	100.78%	455,052,502.9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942,771,888.98	440,129,328.19	114.20%	343,938,079.49

###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92,003,938.54	118,535,924.02	119,565,602.45	132,717,712.3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7,977,756.11	33,746,953.10	29,663,104.26	29,748,023.6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6,103,137.79	31,368,182.40	28,538,504.02	28,788,855.4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819,129.20	61,755,354.67	1,940,461.45	30,276,355.93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 4、股本及股东情况

##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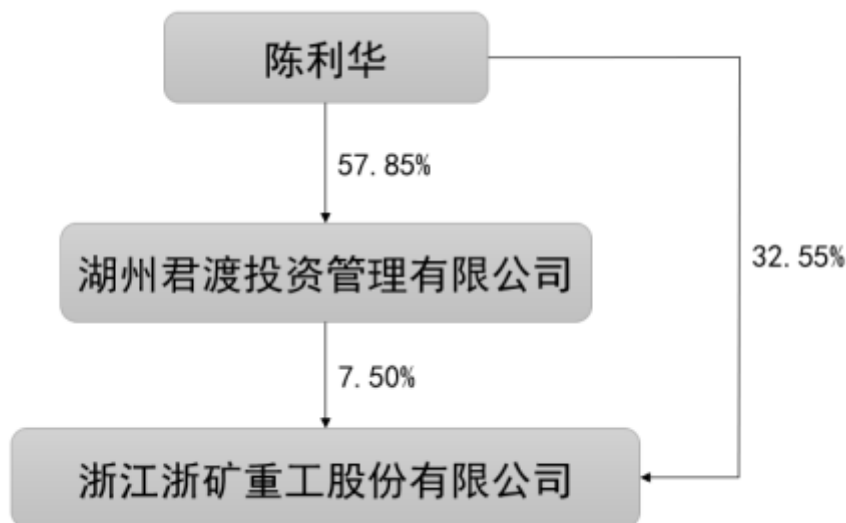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9,348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9,921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陈利华	境内自然人	32.55%	32,550,000	32,550,000	-	-	
浙江省创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8.25%	8,250,000	8,250,000	-	-	
湖州君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7.50%	7,500,000	7,500,000	-	-	
陈利刚	境内自然人	6.68%	6,675,000	6,675,000	-	-	
陈利群	境内自然人	6.68%	6,675,000	6,675,000	-	-	
段尹文	境内自然人	6.68%	6,675,000	6,675,000	-	-	
陈连方	境内自然人	6.68%	6,675,000	6,675,000	-	-	
毛明甫	境内自然人	0.78%	778,171	0	-	-	
上海大正禾源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60%	598,800	0	-	-	
王远	境内自然人	0.60%	595,900	0	-	-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湖州君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为公司核心员工共同出资设立的员工持股平台，除持有公司股份外，无实质经营活动； 2.陈利华、陈利群、陈连方、陈利刚为兄弟关系，段尹文系陈利华配偶的弟弟；除上述股东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一致行动人。						

##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 5、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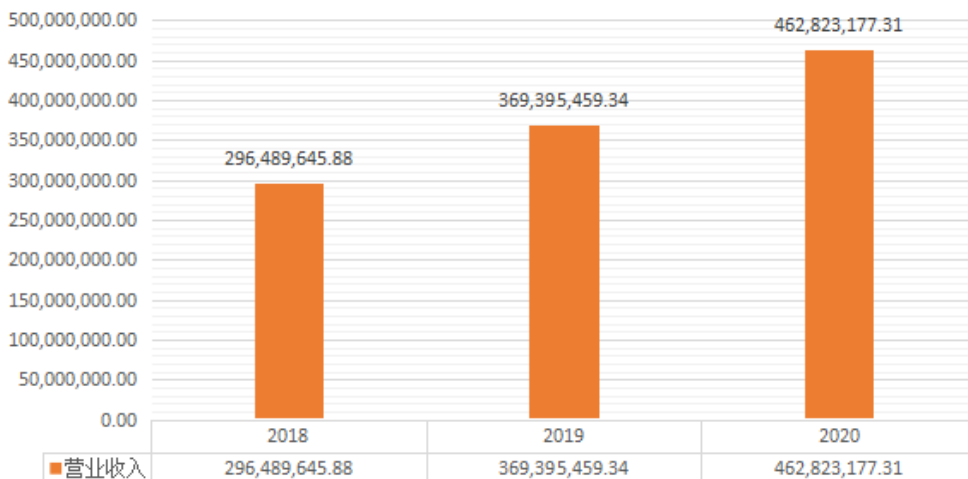
##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报告期内，公司各项业务开展稳步推进。公司管理层紧密围绕年初制定的2020年度工作计划，贯彻董事会的战略部署，积极开展各项工作。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462,823,177.31元，同比增长25.29%；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21,135,837.07元，同比增长25.93%。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总资产为1,259,179,422.78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942,771,888.98元，公司负债合计为316,407,533.80元，公司总资产比期初增长100.78%，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比期初增长114.20%，负债率比期初减少4.6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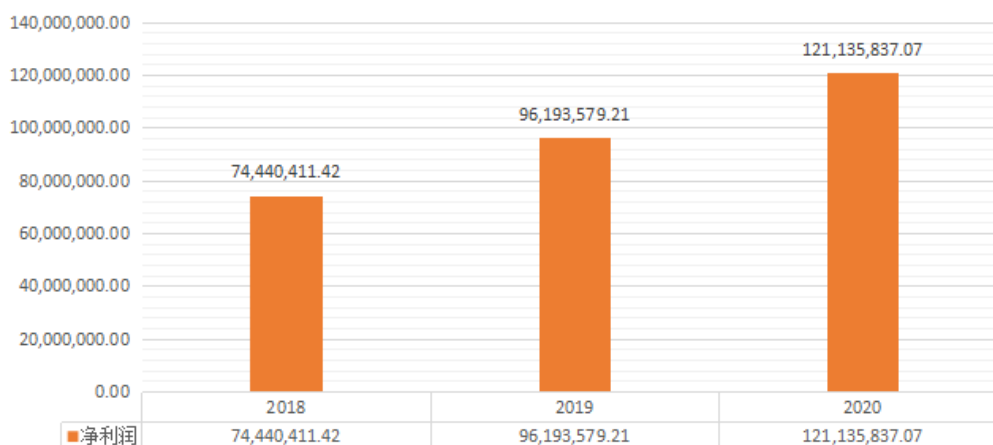
公司在巩固砂石骨料市场优势的同时，积极拓展金属矿山和资源回收领域市场，提升公司持续盈利能力，保持公司稳健发展。

近三年公司营业收入



单位：元

近三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单位：元

2020年，公司围绕发展战略重点开展了以下工作：

#### 1.加强人才储备，为未来蓄力量

报告期内，公司员工总人数增加了15%，期末员工总人数为344人，岗位需求基本得到满足。此外，公司积极鼓励员工进行技能提升，为员工掌握专业技能取得相应职称出台了一系列政策。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员工有工程师职称32人，各类技工154人，其中高级技工56人，技师4人。

#### 2.加快募投建设，为生产扩规模

“破碎筛选设备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已有部分新增设备在2020年四季度前投入生产，先期投入生产的设备主要用于公司瓶颈工序的产能提升，扩产项目运用了较多自动化设备用于提升生产效率，如全自动焊接机器人等设备。接下来，公司将全力以赴做好募投扩产项目设备安装调试工作，理顺生产工艺，在2021年完成募投扩产项目投产工作，随着安装设备和可用生产设备的增加，产能将逐步释放，持续提升。

#### 3.重视研发创新，为发展添动力

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拥有239项专利技术（其中发明专利63项），软件著作权8项，申请PCT国际发明专利3项，13项发明专利正在审查。2020年，公司新立研发项目5项，结题5项，公司技术优势将为公司未来发展和持续创新提供有力的保障。

#### 4.提升治理水平，为营运固基石

公司于2020年6月5日在深交所创业板挂牌上市，公司以此为契机进一步建立健全法人治理结构，公司以规范决策机制和完善制衡机制为重点，在日常经营中形成股东大会、董事会、经营层三级决策，健全以公司章程为核心的企业制度体系，在兼顾效率的同时，严格确保决策的合法、合规和科学性，确保有利于公司长期稳健的发展。2020年公司共修订了包括公司章程在内的9项公司规章制度，有助于公司规范化管理，符合上市公司监管要求，保障了企业合法依规，健康有序的发展。

#### 5.完善市场布局，为增长谋规划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462,823,177.31元，同比增长25.29%，业务呈现良好增长。此外，公司在巩固砂石骨料市场优势的同时，积极拓展金属矿山和资源回收领域市场，建筑装修垃圾回收再利用项目也处于研发最后关头，有望于2021年推出相关设备和成套解决方案。公司在上述市场的布局逐渐清晰，为提升公司持续盈利能力提供保障。

##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是  否

##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 10%以上的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成套生产线	296,400,888.78	87,890,206.50	43.48%	74.51%	74.48%	-0.35%
破碎筛选单机设备	124,583,963.17	36,942,231.50	45.94%	-23.32%	-23.34%	-1.53%



####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是  否

####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6、面临退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 (1)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执行了“新收入准则”（《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财会【2017】22号））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公司自2020年1月1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不涉及对公司以前年度的追溯调整。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发布的相关规定和要求进行的，变更后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的实际情况。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当期及前期的净利润、现金流量、总资产、净资产等财务指标产生重大影响。

##### (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 (3)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0年10月，本公司出资设立浙矿（湖州）矿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矿矿业公司）。该公司于2020年10月30日完成工商设立登记，注册资本3,000.00万元人民币，拥有对其的实质控制权，故自该公司成立之日起，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截止2020年12月31日，浙矿矿业公司尚未开始生产经营。